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2025 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2025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2025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2025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5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2025 年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2025 年度）
- 十二、2025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概况

一、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主要职责

（一）机构设置情况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下设内设机构 5 个：办公室、政治处、法治综合办公室、社区矫正股、基层股；派出机构 9 个：荣校路街道司法所、花园街道司法所、卫北街道司法所、和平路街道司法所、王村镇司法所、牧野镇司法所、北干道街道司法所、新辉路街道司法所、东干道街道司法所；下属事业单位 1 个：牧野区法律援助服务中心（社区矫正服务中心）。

（二）部门职责

1、承担全面依法治国重大问题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国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承担政府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承担各镇、办事处和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区政府规章清理、编纂工作，指导全区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负责推进全区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方面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考核评价工作。指导监督各镇、办事处和区政府

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研究完善规范行政执法有关制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全区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承担区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负责区政法涉法重大决策和重要事务合法性审查，负责对以区政府名义制发的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

3、推进全区法律顾问工作。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负责拟定全区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区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

4、指导全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政性专业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负责拟订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区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全区法律援助工作。

5、监督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社会力量和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工作。监督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对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

6、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建设等保障工作。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装备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

二、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预算为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2025 年收入总计 525.30 万元，支出总计 525.30 万元，与 2024 年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8.17 万元，增长 5.67%，主要原因是：2025 年度我单位有新增人员，人员工资调整，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2025 年收入合计 525.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25.30 万元。（本说明中提取的数据因四舍五入原因，可能会导致分项相加与合计项不符。）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2025 年支出合计 525.3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9.30 万元，占 76.01%；项目支出 126.00 万元，占 23.99%。（本说明中提取的数据因四舍五入原因，可能会导致分项相加与合计项不符。）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525.30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525.30 万元、上年结转 0.00 万元），我部门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 2024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28.17 万元，增长 5.67%，主要原因是：2025 年度我单位有新增人员，人员工资

调整，人员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与上年相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与上年相同。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525.3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460.66 万元，占 87.6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9 万元，占 5.29%；卫生健康支出 12.15 万元，占 2.31%；住房保障支出 24.70 万元，占 4.70%。（本说明中提取的数据因四舍五入原因，可能会导致分项相加与合计项不符。）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399.3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66.13 万元，占 91.69%；公用经费支出 33.17 万元，占 8.31%。（本说明中提取的数据因四舍五入原因，可能会导致分项相加与合计项不符。）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4.40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4 年年初预算保持一致。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4 年年初预算数保持一致。

（二）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

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2024年年初预算数保持一致。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4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2024年年初预算数保持一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2024年年初预算数保持一致。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5年无使用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行政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我部门2025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33.17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包含办公费、水电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二)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我部门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5年预算均按要求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我部门2025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拨款126

.00 万元，共 8 个项目，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5 年度我部门无项目纳入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故本年度未开展相关工作。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2 项，主要是：提前下达 2025 年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下达 2025 年省级法律援助补助资金；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三、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2025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525.30	一、一般公共服务	0.00
其中：财政拨款	525.30	二、外交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	460.66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教育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7.7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十、卫生健康	12.15
		十一、节能环保	0.00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0.00
		十三、农林水事务	0.00
		十四、交通运输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4.7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0.00
		二十七、预备费	0.00
		二十九、其他支出	0.00
		三十、转移性支出	0.00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0.00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0.00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25.3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25.3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525.30	支 出 总 计	525.30

2025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														
		525.30	525.30	525.30	525.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4	新乡市牧野 区司法局	525.30	525.30	525.30	525.30														
024001	新乡市牧野 区司法局	525.30	525.30	525.30	525.3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收入总体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 类	特定目标 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 出			
				合计	525.30	399.30	304.13	62.00	33.17	0.00	126.00	126.00	0.00
			024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525.30	399.30	304.13	62.00	33.17		126.00	126.0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423.32	297.32	203.88	62.00	31.44		126.00	126.00	
204	06	50		事业运行	37.34	37.34	35.61		1.7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7.29	27.29	27.29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0	0.50	0.5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2	10.22	10.2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	1.93	1.9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70	24.70	24.7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支出总体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525.30	一、本年支出	525.30	525.30	525.3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5.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财政拨款	525.3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60.66	460.66	460.66	0.00	0.00
二、上年结转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9	27.79	27.79	0.00	0.0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15	12.15	12.15	0.00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七) 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24.70	24.70	24.70	0.00	0.00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七) 预备费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九)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 转移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合计：	525.30	支出合计	525.30	525.30	525.3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525.30	399.30	304.13	62.00	33.17	0.00	126.00	126.00	0.00
			024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525.30	399.30	304.13	62.00	33.17		126.00	126.0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423.32	297.32	203.88	62.00	31.44		126.00	126.00	
204	06	50		事业运行	37.34	37.34	35.61		1.7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29	27.29	27.29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0	0.50	0.5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2	10.22	10.2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	1.93	1.9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70	24.70	24.70						

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9.30	366.13	33.17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60.44	60.4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	1.56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9.94	69.94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5.34	65.34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8.60	68.6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84		0.8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0		4.4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4.42		4.4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3.31		13.31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30		2.3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5.29		5.29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88		0.88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39	7.39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63	2.63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3.74	13.74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5	11.85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9		0.39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4		0.74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0.6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3.88	23.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41	3.4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20	0.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30	0.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0.22	10.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3	1.9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1.19	21.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51	3.51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7.39	7.39	7.39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63	2.63	2.63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3.74	13.74	13.74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5	11.85	11.85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9	0.39	0.39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4	0.74	0.74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0.60	0.6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3.88	23.88	23.8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41	3.41	3.4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0.20	0.20	0.2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30	0.30	0.3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0.22	10.22	10.2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93	1.93	1.9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21.19	21.19	21.1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51	3.51	3.51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支出经济分类汇总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40	0.00	4.40	0.00	4.40	0.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 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 出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说明：我部门当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5 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26.00	1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4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126.00	126.00							
其他运转类	村（居）法律顾问经费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7.00	7.00							
其他运转类	劳务派遣工资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65.00	65.00							
其他运转类	普法宣传经费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2.00	2.00							
其他运转类	设备购置费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8.00	8.00							
其他运转类	人民调解经费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2.00	2.00							
其他运转类	法律援助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4.00	4.00							
其他运转类	区法律顾问费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30.00	30.00							
其他运转类	社区矫正经费	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8.00	8.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项目预算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部门名称：新乡市牧野区司法局				
年度履职目标	1. 拟定区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各行业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提高辖区居民法制意识。 2. 拟定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全区律师工作，组织实施全区法律援助工作，并加强指导、协调、监督和管理。 3. 指导全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做好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人管理工作。 4. 做好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开展社区矫正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做好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行释人员安置帮教任务		刑事人员培训率达到 100%，安置率 98%，运用安置帮教基地建设加快安置帮教人员技能培训、心理调适，使其尽快回归社会，刑释人员重新犯罪率不高于 3%	
	做好辖区人民法制宣传任务		普发宣传，落实普法依法工作，全民学法、尊法、用法、守法，提高居民法制意识。	
	推进全区法律顾问工作		法律援助工作要顺利开展，做到依法应援尽援。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525.3	
	1、资金来源：	（1）政府预算资金	525.3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基本支出	399.3	
		（2）项目支出	126.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

				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人民调解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法律援助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社区矫正工作完成率	100%	
		刑释人员安置帮教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普法宣传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区法律服务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履职目标实现	指导监督社区矫正工作，采取多种方式加强对矫正对象的管理教育，引导其早日回归社会。	100%	
		安置帮教人员技能培训、心理调适，使其尽快回归社会。	100%	
		人民调解工作有序推进，逐步迈入规范化。	100%	
		落实普法依法工作，全民学法、尊法、用法、守法意识明显增强，法制环境、文明环境得到根本改善。	100%	

		组织实施全区法律援助工作，并加强指导、协调、监督和管理	1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长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维护	
		普法依法治理，提高辖区居民法治意识	有效提高	
	满意度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分 类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 总额	政府 预算 资金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三级指标	指标 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 值	三级指 标	指标 值
			126.0	126.0										
024001	新乡市牧野 区司法局		126.0	126.0										
410711250000000002801	区法律顾问 费	其他运 转类	30.0	30.0			区法律顾 问费	≤30 万元	费用发放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保障为区委 区政府提供 法律服务	≥95%	区委区 政府满 意度	≥95%
									区法律顾问团	1 个				
									法律服务覆盖 率	100%				
410711250000000003201	法律援助	其他运 转类	4.0	4.0			法律援助 经费	≤4 万 元	法律援助案件	≥200 件	提高社会法 律意识, 构建 和谐社会	≥90%	受帮群 众满意 度	≥90%
									援助案件达标 率	≥98%				

									经费使用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410711250000000003603	人民调解经 费	其他运 转类	2.0	2.0			人民调解 经费	≤2 万 元	调解案件周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解决全区矛 盾纠纷	≥90%	当事人 满意度	≥95%
									调解案件数	≥800 件				
									调解结案率	≥98%				
410711250000000003605	社区矫正经 费	其他运 转类	8.0	8.0			社区矫正 经费	≤8 万 元	矫正人员在册 人数	≥170 人	加强矫正对 象监管	≥95%	群众满 意度	≥90%
									托管漏管及重 新犯罪率	0%				
									经费发放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410711250000000003606	普法宣传经 费	其他运 转类	2.0	2.0			普法经费	≤2 万 元	经费支出完成 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有效促进指 导全区普法 教育、依法治 理工作顺利 开展	≥90%	全区群 众满意 度	≥95%
									普法教育次数	≥5 次				
									普法教育覆盖 率	≥95%				
410711250000000003608	村（居）法 律顾问经费	其他运 转类	7.0	7.0			村（居） 法律顾问 经费	≤7 万 元	村（社区）	94 个	是为村民服 务，保障村民 合法权益	≥90%	群众满 意度	≥98%

									村（居）法律 顾问完成率	≥90%				
									经费发放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410711250000000003609	劳务派遣工 资	其他运 转类	65.0	65.0			项目总成 本	≤65 万元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保障劳务派 遣人员基本 生活	保障	劳务派 遣人员 满意度	≥95%
									发放人数	13 人				
									发放足额率	≥95%				
410711250000000004025	设备购置费	其他运 转类	8.0	8.0			购置成本	≤8 万 元	购置数量	≤10 台	有效提高单 位工作人员 的工作效率 及服务能力	提高	单位职 工满意 度	≥90%
									购置设备验收 合格率	≥95%				
									购置工作完成 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